

江西国政招标咨询有限公司关于江西省江西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半导体激光治疗仪（激光生发仪）设备采购项目（招标编号：JXGZ2026-01-0902）电子化政府采购公开招标中标公告

一、项目编号：

JXGZ2026-01-0902

二、项目名称：

江西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半导体激光治疗仪（激光生发仪）设备采购项目

三、中标(成交)信息：

供应商名称：江西思路高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李霖

供应商联系电话：13576006588

供应商地址：江西省抚州市临川区才都工业园众创基地民和家园 4 号楼 510 室

中标类型：总价中标

中标（成交）金额（元）/（%）：599697.00 元

四、主要标的信息：

名称	数量/单位	品牌/规格型号	单价
半导体激光治疗仪（激光生发仪）采购项目	3/台	科诺/KN-8000A	199899.00 元

五、评审专家名单：徐家瑞、顾兵、朱小诚、张红星、杨倩如（采购人代表）

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5397.00 元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

八、其他补充事宜：

1. 采购代理机构开户名：江西国政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2. 采购代理机构开户行：江西银行赣江新区分行
3. 采购代理机构账号：791911233300168
4. 中标供应商综合得分：48.00分
5. 中标供应商评审价格：419787.90元
6. 招标代理服务费：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交纳，参照原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的规定的60%收取，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九、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江西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

地址：江西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西湖院区（抚生路666号）

联系方式：0791-8636346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西国政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庐山南大道348号南昌市农业科学院大楼十楼

联系方式：0791-8819489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郭丹、熊思杰、江福群、刘玉梅、王冬

电话：0791-88194897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江西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半导体激光治疗仪（激光生发仪）设备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招标名称：半导体激光治疗仪），属于工业；制造商为（徐州市科诺医学仪器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99人，营业收入为12052.7万元，资产总额为13134.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徐州市科诺医学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4月27日



18) . 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半导体激光治疗仪（激光生发仪）、型号：KN-8000A，生产厂为徐州市科诺医学仪器设备有限公司，厂址为徐州经济开发区科诺大厦（金山桥大厦西隔壁）。半导体激光治疗仪（激光生发仪）、型号：KN-8000A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半导体激光治疗仪（激光生发仪）、型号：KN-8000A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半导体激光治疗仪（激光生发仪）、型号：KN-8000A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江西恩盛高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5月20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6. 风险提示：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中标供应商提供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投标人提供虚假《声明函》、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半导体激光治疗仪（激光生发仪）、型号：KN-8000A，生产厂为徐州市科诺医学仪器设备有限公司，厂址为徐州经济开发区科诺大厦（金山桥大厦西隔壁）。半导体激光治疗仪（激光生发仪）、型号：KN-8000A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100\%$ （规定比例：/）。半导体激光治疗仪（激光生发仪）、型号：KN-8000A的（关键组件：激光光源模块、主控电路板）在中国境内生产。半导体激光治疗仪（激光生发仪）、型号：KN-8000A的（关键工序：激光模组组装调试、整机装配校准、性能检测验证）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徐州市科诺医学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5月19日

